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文件

武隆府发〔2022〕2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重庆市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 “十四五”规划

前 言

生态环境保护是我国基本国策，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是生态文明建设的主阵地。武隆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持续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走在全市前列，成功获得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命名。

“十四五”期间是武隆脱贫“摘帽”、撤县设区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为了始终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全面系统谋划“十四五”时期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和《武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重庆市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规划立足武隆成为重庆发挥“三个作用”的重要支柱、枢纽门户和生态样板，坚守生态环境保护底线，协同推进

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全面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把武隆区建设成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重庆主城都市区后花园、高品质生活宜居地。

本规划是“十四五”期间统筹推进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依据。制定相关规划、行动方案、政策措施时应当加强与本规划的衔接，落实本规划的要求。规划期至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35 年。

第一章 生态环境保护基本形势

第一节 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武隆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以落实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为契机，深入实施五大环保行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建设美丽武隆，全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取得积极成效，着力解决了一批影响人民群众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生态文明建设“十三五”规划指标基本完成，成为全国少有、重庆唯一同时获得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命名的区县，实现了山更绿、水更清、天更蓝、空气更清新，“山水之城美丽之地”魅力彰显。

生态环境治理水平与能力明显提升。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领导，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各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机制，细化领导干部生态文明建设考核机制，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完成生态环境机构垂直管理制度改革，组建生态环境局，理顺行政管理职能，完善生态环境管理权力清单，切实做好高质量发展的生态环境管理服务，环境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通过二级达标验收，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逐步增强，初步构建起以改善环境质量为导向，监管统一、执法严明、多方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

生态屏障优美安全。全面优化生态、生活、生产三大空间布局，实现法定城乡规划全覆盖。完成“多规合一”，启动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划定全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834.63 平方公里，占幅员面积 28.89%。严格保护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有效保障了遗产地生态环境和自然景观安全。持续开展“绿盾”行动，落实自然保护区问题整改。开展小水电清理整治，落实水电开发生态基流问题整改。严格管控生态空间，以武陵山和大娄山为代表的山地生态屏障、以仙女山和白马山等自然山体、以乌江、芙蓉湖和大溪河等水系生态涵养带、以国道、省道和旅游沿线为主体的绿廊系统得到妥善保护，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成效显著，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功能保持稳定，芙蓉湖国家湿地公园建设通过验收，大规模国土绿化成效显著，森林覆盖率达 60% 并位居全市前列，成为首批 38 个中国森林氧吧之一。

环境质量位居全市前列。打赢蓝天保卫战，落实控制交通、扬尘、工业、生活污染和增强监管能力、科研分析能力的“四控两增”措施。全力开展治水攻坚战，以河长制为抓手扎实推进“三水共治”，完成 27 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实施城区和乡镇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新建污水管网 400 多公里，实现乡镇污水处理厂全覆盖。稳步推进治土持久战，建立疑似土壤污染地块名录并完成调查评估，完成农用地和污染地块污染等级划定，落实分类管控措施。严格管控噪声污染，建成 5.42 平方公里环境噪声达标区和 7 个市级安静居住小区。大力防治固体废物污染，规范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和收运，启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完成白马垃圾处理厂封场，强化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监管。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完成 38 个行政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一批畜禽养殖场粪污治理，实施农药化肥“零增长”、废旧农膜回收等专项行动。2020 年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 355 天，排名全市前列，主要大气污染物年均浓度全部达标；地表水实现国控和市控断面全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乌江、芙蓉江水质持续优良，大溪河水质保持Ⅲ类且大部分时段达Ⅱ类，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全区土壤环境、声环境和辐射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连续保持较大以上环境风险事件“零”发生；全面完成污染物总量控制任务。

绿色发展成效显著。完成全区“三线一单”编制，实施《武隆区实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绿色发

展政策逐步完善。工业绿色化提速发展，严格项目环保准入，守住工业可持续发展底线。在全市率先退出煤矿产能，为全域旅游发展扫清障碍。全区绿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基本形成，产业布局、发展规模、开发强度和产业结构得到优化，绿色发展为在全国首批摘掉国家级贫困县“帽子”，翻开撤县设区崭新一页贡献巨大。美丽风景催生美丽经济，生态资源优势不断转化为世界品牌的核心竞争力，成功创建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生态旅游业成为第一支柱产业，服务业绿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现代农业生态化水平逐步提高，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体系初步形成，入选国家第二批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和第九批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生态环境领域实践创新成果丰硕。通过坚持生态立区，“守”好绿水青山，坚持全域规划，“绘”好绿水青山，坚持绿色发展，“用”好绿水青山，坚持国际视野，“讲”好绿水青山，坚持改革创新，“管”好绿水青山，持续推进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积累了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先进模式，2018年成功创建全市首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通过持续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增强绿色发展道路自信，擦亮“世界的武隆”金字招牌，提升绿水青山颜值，集聚绿色发展动能，释放生态环境红利，传承保护历史文脉，展现品质生态生活，2020年成功获得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命名。最具标志性意义的是，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经济界联组会时，对武隆将特色生态资源转化为脱贫攻坚发展优势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称赞过

去的“穷乡僻壤”现在都变成了“人间仙境”。

人民群众生态环境满意度不断提升。持续开展生态文明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十进”活动，成功创建一批绿色社区、绿色学校、绿色教育基地及一批市级生态文明示范机关、市级生态文明示范旅游饭店、市级绿色惜福商场、市级生态文明示范企业、市级环境友好型社区、市级绿色家庭等生态细胞工程。全社会关心生态环境、参与生态环境保护、贡献生态环境保护的行动更加自觉，“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理念正在牢固树立，“抓环保就是抓发展、就是抓可持续发展”逐步深入人心。

专栏 1 武隆区生态文明建设“十三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2020 年	指标属性
生态空间	1.生态保护红线占幅员面积比例（%）		22	28.89	约束性
	2.耕地保有量（万亩）		≥99.45	102.61【1】	约束性
	3.森林增长	林地保有量（万亩）	≥330	341.58【2】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65	65	约束性
		活立木总蓄积（万立方米）	1260	1320	约束性
	4.人均公共绿地面积（平方米/人）		≥9	约 17	预期性
节约低碳	5.单位 GDP 综合能耗降低（%）		15	39.7【3】	约束性
	6.单位 GDP 用水量降低率（%）		29	39.3【3】	约束性
	7.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100	100	约束性
	8.新增建设用地总量（公顷）		<667【3】	664.5	约束性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2020 年	指标属性
环境质量	9.乌江干流水质（类）	Ⅱ - Ⅲ	Ⅱ	预期性
	10.重点次级河流黑臭水体	消除黑臭水体	已消除	约束性
	11.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100	预期性
	12.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天）	≥340	355	预期性
	13.城区 PM _{2.5} 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39	27	约束性
污染治理	14.化学需氧量排放下降（%）	12.6【3】	10.85【4】	约束性
	15.氨氮排放下降（%）	10.7【3】	8.77【4】	约束性
	16.二氧化硫排放下降（%）	9.1【3】	13.2【5】	约束性
	17.氮氧化物排放下降（%）	30.0【3】	40.6【5】	约束性
	18.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	100	100	预期性
	19.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9	100	预期性
	20.乡镇和农村聚居点垃圾污水处理率（%）	90	>90	预期性

备注：【1】根据 2019 年区统计年鉴，耕地面积 68409 公顷，折合 102.61 万亩。【2】暂无 2020 年统计数据，为 2019 年数据。【3】以 2015 年为基数，五年累计数。【4】以 2015 年为基数，暂无 2020 年法定数据，为 2019 年累计数据，初步核算 2020 年达到目标值。【5】以 2015 年为基数，暂无 2020 年法定数据，为 2019 年累计数据，已达标。

第二节 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

绿色高质量发展充满挑战。武隆属于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拥有众多自然保护地和乌江岸线，生态空间范围广，“七山一水二分田”的特殊地貌导致可供开发的建设用地不多，发展与保护矛盾突出，破解生态空间约束责任重大。全区仍属于欠发达地区，还处于欠发达阶段，规划期内基本建成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将带

来持续开发建设，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面对的经济结构调整约束加大，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愿景任重道远。主动推进融入重庆主城都市区带来工业拓展，将增加发展模式向绿色引领、创新驱动、消费主导和智能融合转型难度。落实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重庆市“一区两群”区域发展战略，社会经济发展仍将保持较快发展，预计GDP增速将不低于6.5%，城市继续扩张和凤来新城启动开发，城镇人口总量和城镇化率进一步提升，游客数量持续增长，极可能触碰生态空间，新增污染物排放，生态环境问题更加复杂多变，资源环境承载能力面临较大冲击。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艰巨。在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成果后，全区重点污染物减排空间极小，削减现有污染存量、置换未来发展空间的难度极大。凤来新城、白马山旅游度假区、武隆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大规模开发建设将带来施工与道路扬尘、交通尾气和噪声污染，存在区域环境质量降低的风险。污水收集管网还不完善，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效率低、运行不稳定、处理能力不足，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运维、农村面源污染防控等方面还存在明显短板。统筹城乡生态环境保护，落实跨界河流和山体协同保护修复，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及时处理群众生态环境投诉，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要压力增大。

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亟待创新。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走在全国前列，成功获得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

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命名后，将迎来繁重的建设和后期考核复核任务，加快探索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把更多生态资源转化为旅游资源、生态产业、绿色产品，实现三种生态产品之间有机衔接、相互促进，承受的工作压力巨大。全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需要关注的问题更加广泛，落实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需要尽快补充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执法等机构人员和提高整体素质，完善监测、执法装备，用互联网、大数据、生态遥感、无人机船等提升信息化水平，尽快解决生态环境科技支撑不足、生物多样性本底不清、温室气体排放基数不明等重点问题。

生态环境保护意识仍需培育。生态文明还需要大力通过宣传教育、规制示范、样板教化等进行培育，加快挖掘培育地方特色生态文化，完善生态文化基础建设，促进生态文化产业健康发展，充分发挥生态文化示范引领作用，仍面临众多挑战。必须坚守文化阵地，创新观念，研究对策，花大力气培育公众“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价值认同；必须完善生态文明制度建设，为生态文明立规明矩；必须坚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标杆，以榜样示范和先进带动树立行为典范；必须共享“两山”转化成果，推动“绿水青山”源源不断带来“金山银山”。

第三节 生态环境保护面临的重要机遇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引领美丽武隆建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提供了方向指引和根本遵循，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进一步为重庆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提出了具体方向指引，有利于武隆区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全面巩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成果。

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催生武隆发展新机遇。“一带一路”倡议、西部大开发战略、长江经济带战略、西部陆海新通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战略、重庆“一区两群”发展战略的实施，有利于武隆区抢抓重大战略机遇，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充分展现武隆浑然天成的自然之美和悠久厚重的人文之美，把战略要求转化为战略行动，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努力确立武隆发展的历史方位、书写武隆内陆开放的价值定位、体现武隆上游责任的时代站位、发挥武隆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担当。

转型发展为生态环境保护注入新动能。武隆区即将迎来“航空高铁”时代，经济由中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居民将从中等收入开始向较高收入迈进，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新型城镇化、旅游国际化、生态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区域一体化新进

程加快推进，学好用好“两山论”，走深走实“两化路”，有的放矢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以新理念引领新未来，以新格局赋能新发展，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建设好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绿色高质量发展减缓生态环境压力。伴随着全区高质量发展提速，各类资源要素加速集聚，结构调整深入推进，能源消费增长速度进一步趋缓，主要污染物新增量预计明显回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不断落地，全社会绿色发展共识更加坚定，生态环境基础更加坚实，生态环境压力高位舒缓，“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绿色本底进一步夯实，有利于武隆区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创造高品质生活。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面向2035年美丽武隆建设目标，牢牢把握生态环境保护的战略定力，巩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以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系统保护、综合治理、分类指导、全民行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落实减污降碳增效，推进生态环境领域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武隆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迈上新台阶，开创美丽武隆建设新局面，为共建山清水秀美丽重庆作出武隆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问题导向，战略引领。围绕美丽武隆建设的战略节点，落实国家和市级重大发展战略的生态环境保护服务，谋划未来五年乃至 2035 年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战略布局、目标指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开展重点领域研究，为因地制宜、分层推进、科学决策、精准施策、协同治理提供支撑。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主线，以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为重点，明确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任务措施和重大治理工程，切实增强规划的科学性、针对性、可行性和有效性。

坚持以人为本，环保为民。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所想、所盼、所急，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落实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重点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和提

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满足人民群众生态需要，保障生态权利，维护生态安全，追求生态幸福。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生态环境保护作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和抓手，以绿色发展作为解决生态环境问题的根本之策。用科技创新和绿色发展成果提升整体发展质量，将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要求全面体现在规划中。建立生态优先决策机制，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充分发挥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发展的综合作用，坚持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着力推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坚持示范创新，彰显特色。巩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成果，全面加强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环境、生态制度、生态文化与生态生活等方面的示范创新，完善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大力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传承优秀生态文化，构建和谐优美的生态人居体系，探索和实施系列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改革，充分体现质量和创新驱动的特色，探索具有地方特色的生态文明发展模式。

坚持全民行动，共治共享。综合发挥政府、市场和社会作用，建立健全紧密联系的制度框架，对政府、企业和社会的生态环境行为进行有效规范、引导和监督。加强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环境信

息公开，强化环境监管执法，构筑多渠道公众参与机制，形成政府、企业和社会多元主体参与及多方互动的“共治共享”的生态环境治理模式，加快推进生态环境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第三节 “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到 2025 年，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空间格局更加完善，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初步形成，产城景融合绿色发展和绿色生活水平显著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提升，加快建设重庆主城都市区后花园。环境质量持续优化，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形成高品质生活宜居地。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明显提升，“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示范成果得到巩固和推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建设成效显著。努力把武隆打造成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美丽武隆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第四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按照党的十九大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的“两步走”战略安排，到 2035 年武隆将与全国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基本实现美丽武隆目标。

展望 2035 年，武隆区生态环境实现根本好转，碳排放提前

达峰后逐步下降，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美丽武隆全面建成，成为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和“美丽中国”建设的示范样板，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基本实现，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需要。

专栏2 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指标

指标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2020 年	2025 年目标
低碳发展	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约束性	39.7【1】	14.5【2】
	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约束性	—	由市级下达
环境质量	3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天）	约束性	355（97.0%）	350（96%）【3】
	4	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约束性	27	25
	5	市控以上断面水质达标率（%）	约束性	100	100
	6	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约束性	100	100
污染减排	7	氮氧化物排放量下降率（%）	约束性	40.6【4】	由市级下达
	8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下降率（%）	约束性	—	由市级下达
	9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下降率（%）	约束性	9.55【4】	由市级下达
	10	氨氮排放量下降率（%）	约束性	7.45【4】	由市级下达
生态保护	11	森林覆盖率（%）	约束性	64.6	68
	12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比例（%）	约束性	28.89	28.89
	13	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约束性	39.1	42
	14	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人）	预期性	10.3	12
环境风险	15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约束性	—	95
	16	受污染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约束性	—	95
	17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约束性	100	100
	18	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率（%）	约束性	100	100

说明：【1】以 2015 年 0.441 吨标准煤/万元为基数和 2020 年 0.248 吨标准煤/万元核算值。【2】为市级下达指标。【3】2020 年空气质量指标值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明显高于正常年份。【4】以 2015 年为基数。

第三章 推动经济全面绿色转型，建设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

学好用好“两山论”、走深走实“两化路”，进一步优化经济结构和产业布局，严格落实“三线一单”，深入推动服务业低碳化、农业生态化、工业绿色化，加快发展战略新兴产业，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和清洁生产水平，协同推动减污降碳。统筹推进产城景深度融合，促进城乡生态环境保护一体化，加快提升绿色技术创新能力，形成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强大内生动力，推动经济全面绿色转型。

第一节 助推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

高质量建设东部产城景融合发展核心区。加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实施城市突出功能修补及生态修复，着力解决老城区环境品质不优、空间秩序不佳、部分功能短板明显等突出问题。做实“旧改”接“棚改”，巩固综合治理成果，完善城市功能配套，推动城市修补和有机更新。聚焦老旧小区的房屋本体、周边环境、配套设施及物业管理难题，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停车场建设。健全和完善老城区雨污分流功能，推进新开发片区配套管网和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建设。持续开展城市植绿添园，精雕细琢传统文化，留住城市文脉，打造精致优雅城市。

不断提升旅游业绿色化水平。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旅游发展战略中，在保护好世界自然遗产地和其他优质景观资源的基础上，严格将旅游开发活动限制在生态环境承载范围之内，推动旅游业

集约化发展，减少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提高生态环境资源转化为旅游经济的效率。健全和完善旅游业绿色发展的配套服务机制，鼓励开展绿色旅游产品、绿色旅游企业认证，引导企业执行绿色标准。完善旅游环境监测预警机制，强化资源环境承载力约束，建立景区游客流量控制与环境容量联动机制。健全绿色发展监管，在生态保护区和生态脆弱区，对旅游项目实施类型限制、空间规制和强度管制。在餐饮、住宿、交通等环节开展绿色经营，在设施、产品、服务等领域开展绿色创新，在游客中倡导绿色消费，打造国际化、特色化、全域化的生态旅游目的地，在武陵山片区生态旅游发展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全面提升景区生态环境品质。加大景区生态保护和污染治理的资金投入，严格落实景区建设项目施工环保措施，高水平完善景区厕所、废水、垃圾、停车场等基础设施配置，推进核心景区接待片区和接待点实施绿色建筑和绿色照明，全面提升绿化、灯光、立面、景观品质，强化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景区公路、购物餐饮等重点场所环境卫生监管，对游客量较大的重点区域落实无烟头、无果皮纸屑、无砖瓦土石、无污泥积水和路面净、人行道净、绿化带净、交通设施净的要求。

第二节 全力打造凤来新城全国近郊型公园城市新典范

精心规划打造产城景融合发展拓展区。紧扣“两化示范地、凤来花园城”发展定位，按照“三年出形象、五年显成效、十年

铸新城”要求，高规格建设凤来新城生态智慧新城。依据《凤来新城总体发展规划》，充分保留山水林田湖草自然生态本底，将城乡绿地系统、公园体系、生态格局和风貌作为城乡发展建设的基础性、前置性配置要素，将“市民—公园—城市”三者关系的优化和谐作为创造美好生活的重要内容，突出高品质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高质量发展，聚焦互联互通、兴业兴城、生态宜居、功能辐射，打造武隆乃至渝东南城镇群融入重庆主城区都市区的衔接点和桥头堡，建设全市绿色发展样板新城、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新的核心增长极、产城景融合的生态智慧新城和高品质生活宜居地。

统筹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以海绵城市建设为抓手，高水平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配合区域性交通枢纽建设，提前谋划通道绿廊建设，建设城市综合管廊、下沉式绿地系统和道路透水铺装，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建设城市慢行系统。加快布局凤来新城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完成规范化建设，续建沙河、西山水库，新开工大洞河、车盘、万峰、姜家溪、铜鼓等水库，加快推进金龙湾和临江水库2座中型水库建设前期工作，保障供水安全。统筹推进电力、天然气、成品油输配送网络建设，建设智慧能源保障体系，逐步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设范围。提前谋划建设污水处理厂及配套雨污管网，高标准完善垃圾分类收集回收设施建设，高品质推进城市公园及园林绿化规划建设。

全新塑造城市新区公园城市生态品质。以公园城市和生态城

市理念为引导，坚持“林城交融、灵动山水”的城市设计理念，围绕建设“闻得见稻香、看得见繁华”的山水田园都市，构建蓝绿交织、和谐自然的国土空间格局，逐步形成城乡统筹、功能完善的组团式城乡空间结构。充分研究凤来新城规划范围生态环境容量，科学合理规划居住、产业、旅游用地，强化城市产业功能、旅游功能、服务功能和生态功能的融合。充分保留自然小山体，保护好山脊线，随形就势，依山建城。充分保留天然水域，保护好河岸线，汇溪润城，靠水聚城。充分保留成片的林区，保护好古树名木，建园绿城。充分保护好历史文脉，将历史文化植入城市建设，传承生态文化，弘扬生态文明。

专栏 3 凤来新城生态环境保护项目

凤来新城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日处理 1 万吨生活污水处理厂 1 座及配套管网建设。

凤来新城工业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新建凤来新城工业污水处理厂，新建园区污水收集管网。

凤来新城垃圾收运及处置项目：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分类处置场，配套完善垃圾分类清运车辆、垃圾分类箱、清扫车辆等配套设施。

凤来新城公园体系建设项目：规划建设综合性公园、儿童公园、植物园、动物园、街旁游园等。

凤来新城海绵城市建设：建设综合管廊、雨水收集净化系统、道路透水铺装、生物滞留设施等。

第三节 加快推进服务业绿色转型发展

提升服务业绿色发展能级。以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服务居民高品质生活为导向，加快提升现代服务业绿色化、标准化、品牌化、智能化、国际化水平，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

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增强对重庆主城都市区“后花园”、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等目标定位的支撑服务能级。大力发展商贸服务业、电子商务业、现代物流业、现代金融业、健康服务业、总部经济、会展服务业和全过程咨询服务业，引导实体零售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增强服务业绿色化水平。积极推动物流配送模式创新，构建绿色智能物流体系，建设绿色仓储中心，实现仓储中心节水、节能、节地，减少污染排放。继续推动大型酒店、饭店、商场使用节能灯具、节能电器和技术，推进服务业用具专业化清洗后循环使用，减少一次性用品的使用。继续开展绿色饭店创建，巩固“光盘”行动成效。充分发挥节能节水标准定额在节能节水管理工作中的基础性作用，加强节约用能用水监管，深入开展公共领域节能节水，严控高耗水服务业用水，推进洗车点、修车点、高速公路服务区、医院、商场、餐饮店、宾馆等使用节能节水技术，建设小型废水、废气、油烟等污染治理设施。加强非常规水利用，统筹利用好再生水和雨水，生态用水优先使用非常规水。

专栏 4 全域旅游绿色化配套工程

旅游业绿色化工程：仙女山度假区杨柳片区污水管网建设工程，仙女山度假区东西部污水管网改扩建工程，白马山旅游度假区污染治理工程，新开发旅游集中接待点污染治理工程，农家乐集中片区污染治理工程。

绿色物流工程：快递物流废弃包装物回收系统试点建设。

绿色交通工程：仙女山旅游轨道项目。

第四节 促进工业全面绿色转型

加快传统产业绿色升级改造。深化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完成“散乱污”和无效低效供给企业排查，落实传统产业退出与改造，为高质量发展腾退空间。引导新旧动能接续转换，鼓励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扩产提质，重点引导规模以上企业在产品、工艺、技术创新、过程控制等方面实现精细化、高端化，引导传统企业智能化升级改造，加快清洁能源产业、消费品工业、新能源汽车、绿色建材、装备制造等行业全产业链建设，减少物料消耗，降低物流成本。充分发挥产业政策和财政资金引导作用，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实施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工业节水和智能化改造，通过政策扶持牵动、智能改造撬动、补链强链拉动，扩大智能装备应用，有效提升企业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快工业园区高效集约绿色发展。优化武隆工业园区产业布局，加快推进白马、平桥、鸭江、长坝四个组团集群化、集聚化发展。以新能源商用车及零部件制造加工产业为主导产业，消费品工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装备制造、绿色建筑材料等产业为补充的白马组团重点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落实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措施；以现有产业为依托，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产业的平桥组团重点管控加工噪声，落实节能降耗；基于传统产业优势，进一步巩固提升发展特色产业，积极探索页岩气应用的鸭江组团重点完善水污染治理措施和水循环使用，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落实废弃物循环利用措施；以食品加工、装配式建筑、

页岩气产业等产业为重点的长坝组团重点完善分程控制、废水处理，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全部回收利用。坚持集约、节约用地，完善园区雨污管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绿色生产和园区循环化改造，打造绿色产业集聚区、生态工业示范区、城乡统筹样板区。

推动制造业绿色循环低碳发展。大力推进能效提升，以先进适用技术装备应用为手段强化技术节能，以能源管理体系建设为核心提升管理节能，加快实现节约发展。大力推进清洁生产，完善企业自愿实施清洁生产与强制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结合的双重机制，推进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推广绿色基础制造工艺，促进企业循环用水，减少有毒有害原料使用，减少污染物产生。大力推进企业环境管理，持续开展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环境标志产品和其他绿色认证，支持企业实施绿色战略、绿色标准、绿色管理和绿色生产，开发绿色产品，创建绿色工厂，建立绿色供应链，发展再制造，构建循环产业体系。

专栏 5 工业绿色化工程

产业绿色升级改造工程：开展“散乱污”企业清查，淘汰一批落后低效产能，实施一批企业环保搬迁。

清洁生产促进工程：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鼓励企业自愿性实施清洁生产审核，鼓励企业开展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环境标志产品和其他绿色认证，开展重点企业清洁生产改造。

绿色工厂和绿色矿山创建：创建一批绿色工厂和非煤绿色矿山。

第五节 做大做强山地特色高效生态农业

推进农业现代化。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落实“自然、生态、绿色、安全”的生产理念，按照“集约化、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的发展路径，围绕农业旅游化、农村景区化、农产品商品化“三化”目标，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大力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的组织模式，培育一批主导产业突出、融合发展特色、资源要素共享、联农带农紧密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持续优化农业发展格局和农业产业结构，做大做强农业品质品牌品种，推动农业生产由粗放经营向集约型转变，农产品功能由单一食用向食用、绿化、美化转变，实现农民增收、产业增效、生态增值。大力推进以仙女山度假区为环线和以高山蔬菜、高山茶叶两大园区为主的“一环两园”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以国土整治、农业综合开发、土地宜机化整治等项目为重点，以宜机化、水利化、生态化、园田化、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为目标，扎实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增加农业水土保持和防灾减灾能力，夯实现代农业生产基础。围绕食用竹笋、茶叶、苕粉、豆干、碗碗羊肉等产业，加快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提升优质生态产品价值。推进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健康等产业深度融合，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信息化和农业深度融合，建成重庆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示范区。

推进农业特色化。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大力实施农产品品牌战略，努力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等国字招牌，打造多功能、复合型、创新型的武隆国家现代山

地特色高效农业产业园。推进农业产业结构深度调整，重点培育高山果蔬（番茄、竹笋、脆桃）、高山茶叶、武隆山羊、桑产业全产业链发展，加快发展生态渔业、精品水果、中药材、特色经济林、烤烟等多种特色产业。启动实施农业生产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鼓励企业开展食品生产许可认证，创建武隆产品系列品牌，持续做大做强仙女红茶、鳅田稻、火炉脆桃等单品品牌，争取更多农产品得到“巴味渝珍”授权、上线销售，创建全国有机农产品示范区。依托武隆良好的原生态森林资源、高山气候、蔬菜瓜果，结合部分特色传统村落及农耕文化资源，打造仙女山、白马山沿线片区高山避暑，乌江、芙蓉江乡村水上休闲娱乐，西部新城鸭平片区山水田园等三大特色乡村生态旅游产品，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积极探索发展乡村生态旅游、生态种养殖、生态农业服务，承接环保农资供应、统防统治等农业生产服务和公路绿化、环境卫生等农村公共服务。

推进农业绿色化。全面巩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创建成果，实施农产品绿色行动，大力推广智慧农业，建设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追溯系统，推行产品生产追溯和自检制度。进一步完善绿色、有机、地理标志“两品一标”认证补助政策，支持和鼓励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农产品商标注册、品牌农产品申报认证和续展认证，鼓励发展生态种植、生态养殖。加强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禁止在田间地头焚烧秸秆，推动秸秆资源化利用。严格执

行畜禽养殖分区管理规定，合理规划养殖规模，推进标准化规模养殖和畜禽粪污治理。严格按照全区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发展水产养殖，防止残饵和鱼类排泄物污染水域，开展鱼塘尾水治理试点，推行水产健康养殖。持续推进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工作。深入实施化肥减量增效行动，继续完善测土配方施肥，推进配方肥入户到田，推进有机肥替代，做好新型肥料新技术试验示范，优化施肥结构，有力有序推进化肥使用量零增长。大力推广生物防治技术，形成以生物防治、物理防治、生态控制、生物农药等绿色防控产品为主的综合技术模式，力争实现农药使用总量零增长。实施农药、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行动，强化监测网络建设，加强病虫监测预警，推进绿色防控，培育服务组织，推广高效药械，提升科学、精准施药水平，实现到 2025 年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50%以上，为打造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奠定基础。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全面推广“稻渔同田”“鱼菜共生”新型种养型、“畜—沼—菜（果）”复合生态型、“秸秆—饲料—猪（牛）—茶（果）”农牧特结合型、“粮、瓜、菜”立体种植型、“林—药—菌”山区资源开发型等新型生态循环农业模式，延长农业生物链，实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均衡发展。

专栏 6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有机肥推广示范项目：在“一环两园”农业园区所涉及 9 个乡镇（街道）以及园区外的白马镇和鸭江镇共计 11 个乡镇围绕果树、茶叶两个主要产业开展有机肥推广。

鸭江镇三元村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集中处理项目：年生产商品有机肥 1 万吨。

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的应用推广项目：鸭江镇、庙垭乡、和顺镇、火炉镇、石桥乡、土地乡、羊角街道、芙蓉街道新增 3 万头生猪当量的资源化利用，粪污处理设施购置，新建沼气池、异位发酵床、管网还田设施。

羊角街道鹅岭村有机肥生产项目：新建羊角街道鹅岭村年产有机肥 1 万吨项目，配套完善原料、预处理车间、腐熟车间、成品车间及其他设施。

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技术的应用推广项目：编制全区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建立全区农作物秸秆利用台账。推广秸秆腐熟还田技术 1 万亩。

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秸秆临时收贮点（彩钢棚及配套建设消防系统、给排水系统、供电系统）。有机肥生产部分配套设施（含挡土墙、密闭反应器基础、消防工程、地磅）。

农膜和农药包装物回收利用项目：新建一批废弃农膜和农药包装物回收站点。

水产养殖尾水处理项目：在火炉镇等乡镇开展养殖鱼塘尾水治理试点示范，新建大型养殖企业尾水处理项目。

农产品“两品一标”认证：新认证一批农产品“两品一标”及名特优绿色品牌。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开展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土壤有机质提升、农业节水灌溉、地膜回收、秸秆综合利用、生物绿色防控、外来生物入侵防控等专项治理。

第四章 以碳达峰碳中和为总抓手，打造全市绿色创新发展新高地

积极主动应对气候变化，加快推进能源生产清洁替代和能源消费电能替代，构建清洁低碳的能源体系，逐步减少化石能源消费。全面实施碳达峰行动，积极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推动武隆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第一节 构建清洁低碳能源体系

持续降低燃煤消耗。落实煤炭减量替代，持续减少煤炭消费

总量及比重。加强煤炭清洁利用，推进散煤治理和电能替代燃煤燃油及燃气。依据国家和重庆市能源政策，淘汰达不到环保、能耗、安全等标准的燃煤设施，结合淘汰落后产能、压减过剩产能以及企业关停、转产等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措施，减少煤炭消费。

加快清洁能源建设。依托武隆丰富的水能、风能、页岩气等能源资源，在保护好生态环境前提下，加快有序发展清洁能源和新能源，建成重庆市清洁能源基地。强化电力保障，优化变电设施布局，加快实施乡镇 35kV 输变电工程、黎明 110kV 主变增容改造、10kV 配电网升级、农网改造。合理开发水资源和风力资源，加快推进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工程、四眼坪风电二期、四眼坪风电改建等清洁能源项目建设和运营。以清洁低碳为发展方向，因地制宜推动分布式页岩气能源、光伏发电、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加快推进页岩气勘探开发和商业化利用，完善页岩气地面集输管网、管道联络线和配套设施的建设。推进天然气管道工程建设，规划布局天然气分布式发电基地，打造智慧能源综合服务基地。

大力推进绿色交通发展。持续优化运输结构，深化落实公交优先发展战略，加快推进武隆—南川—主城区轨道交通和白马山旅游轨道前期工作，优先启动仙女山旅游轨道交通建设。优化公交线网，完善综合交通网络系统，完善立交桥、分流道和信号灯设置，统筹规划城市停车场和公共停车位，构建安全、便捷、绿色、高效的现代化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积

极推广公交车采用新能源，合理布局充电站、公共充电桩和加气站，增补扩大覆盖范围。鼓励绿色出行，提前谋划好凤来新城和城市开发新区自行车道和步道建设，打造兼具旅游、休闲、健身功能的城市慢行系统。

提升节能降耗能力。完善能源消费和强度“双控”制度，严格落实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强化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审查，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保障合理用能，限制过度用能。落实工业能效提升计划，重点抓好水泥、纸业、建材等耗能行业企业节能，推广先进节能技术和产品应用。鼓励企业和公共机构参与能效“领跑者”行动，推广先进节能技术和产品应用。推广工业企业合同能源管理，强化对公共建筑用能监测和运营管理，着力提高工业、农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等领域能源利用效率。

第二节 开展碳排放达峰行动

开展碳排放达峰行动。强化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引领，处理好减污降碳和能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粮食安全、群众正常生活的关系，落实 2030 年应对气候变化贡献目标。落实国家和市级碳排放达峰行动措施，推动全区开展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开展全区碳排放详查，制定碳排放达峰目标、路线图和方案，落实达峰目标任务分解，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持续下降。鼓励重点企业制定二氧化碳达峰行动方案，

加强达峰目标过程管理和激励督导，确保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按照上级统一要求，加强碳排放履约配额单位管理，深化环评与碳评管理统筹融合，探索推进项目碳排放与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协同管理机制，全面规范开展碳排放影响评价，落实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探索重点碳排放单位碳排放信用评价。

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开展温室气体统计核算工作，编制全区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开展重点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普查试点。鼓励重点企业参与产品碳标准认证和实施碳标识，升级建材、轻工等领域工艺技术，控制工艺过程温室气体排放。推进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责任迎考，将碳减排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年度目标任务，定期开展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自评估。加强污水处理、垃圾填埋以及畜禽养殖等重点行业和领域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控制。

落实应对气候变化措施。编制全区适应气候变化实施方案，在农业、林业、水资源、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开展适应气候变化行动，增加林业及其他生态系统碳汇。大力发展低碳交通，加强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布局和建设，加快推广节能和新能源汽车，推进车用、船用 **LNG** 应用示范区建设，提高营运车辆和船舶的低碳比例。统筹提升城乡极端气候事件应对、防灾减灾监测预警、综合评估和风险管控能力，提升应对未来气候风险能力。积极参与“碳市场”建设，探索推进气候投融资试点。

第三节 探索建设低碳发展示范城市

广泛开展低碳宣传教育。开展“全国低碳日”系列宣传活动，倡导绿色低碳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开展应对气候变化专题宣传活动，将低碳教育纳入党政干部培训内容。面向重点碳排放企业、第三方市场机构等群体，组织开展应对气候变化能力系列培训。以培育公众低碳意识为重点，开展“低碳进校园”“低碳进企业”“低碳进社区”等活动，引导城乡居民形成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消费理念和生活方式，倡导开展低碳居住、低碳饮食行动。

探索建设低碳发展示范城市。探索开展低碳城市、低碳园区、低碳社区试点示范，重点在凤来新城探索低碳城市建设，实施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城市建设项目，积极探索产城旅融合低碳发展新模式。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推广节能低碳型交通工具，积极引导低碳出行，持续降低运输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深化重点领域低碳行动，推行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控制化石能源的消费，营造全社会共同推动、共同参与绿色低碳应对气候变化的良好氛围。探索开展“碳中和”机关创建，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加快推行绿色建筑。推动新建建筑全面实施绿色设计，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持续增加星级绿色建筑。逐步实施既有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的绿色节能改造，推广装配化建造方式，推动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新技术应用，持续扩大绿色建筑规

模，不断完善住宅健康性能。强化对公共建筑用能监测和低碳运营管理，加快优化建筑用能结构，落实绿色住宅使用者监督机制。

专栏 7 低碳建设工程

碳达峰方案和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开展全区碳排放详查，编制武隆区制定碳排放达峰目标、路线图和方案，落实达峰目标任务分解。鼓励重点企业制定二氧化碳达峰行动方案。 应对气候变化专项规划：开展温室气体统计核算工作，编制全区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和适应气候变化专项规划及实施方案。 清洁能源替代工程：四眼坪风电二期项目，中广核新能源开发（风电）项目。 绿色交通工程：新能源汽车配套充电站（桩）建设工程。 探索低碳城市建设：开展低碳城市、低碳园区、低碳社区建设试点。
--

第五章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建设重庆主城都市区后花园

按照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加快编制实施武隆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充分发挥武隆区位优势、生态优势、产业优势、体制优势，统筹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生态环境保护，构建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保护好武陵山区生态屏障，保护好世界自然遗产地，建设好重庆主城都市区后花园。

第一节 严格保护自然生态空间

优化国土空间整体开发格局。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加快完成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全面优化城镇、农业、生态空间区域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三区三线”，严格落实差异化的空间管控要求。实施“三线

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强化国土空间分区管控的硬约束和政策引领作用，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加强生态空间管控。构建乌江、芙蓉江两大生态带，大溪河、石梁河、清水溪、郭溪沟等多条生态廊道和仙女山、白马山、桐梓山等多个生态绿核为支撑的“两带多廊多绿核”生态格局。重点保护好乌江、芙蓉江、大溪河等水系生态涵养带，配合市级开展乌江生态走廊建设，加快研究武隆段建设行动方案，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措施，严控乌江干流岸线“1公里”和“5公里”空间红线，禁止在乌江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重化工、纺织、造纸等存在污染风险的工业项目，禁止在乌江岸线5公里范围内新布局工业园区。加强仙女山、白马山、桐梓山等山系生态屏障保护，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原则上按限制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从严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城镇空间和农业空间。加强城市公园、城市河流自然岸线和主次干道绿廊保护，完善城市绿地系统保护。加快完成生态空间内违规违法建设用地清查，逐步退出与生态保护无关的建设用地，实施生态移民和生态修复，形成完备可靠的生态安全格局和重要生态屏障。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完成生态保护红线评估优化调整，细化落实管控要求，确保调整后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再减少、性质不再改变。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详细勘界工作，设置界桩、警示牌和宣传牌，在特别易受到破坏和侵占的区域设立围网、隔离带

等，确保生态红线区域不受侵犯。严格按照国家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管控要求，制定武隆区生态保护红线分类管控规定，全面细化分解落实具体管控任务，明确责任部门和单位，加强日常监管。

严格自然保护地管控。全面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调整，彻底解决重叠设置、边界不清、权责不明、保护与发展矛盾突出等历史遗留问题，完善矢量化数据、边界范围、社区情况等基础资料入库，依法开展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修编。完善自然保护区和自然公园管控措施，落实社区共管机制，协调好与旅游开发的关系，维持自然生态本底稳定安全。完善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日常巡查，维护珍稀物种的自然繁衍，保障生物多样性。完善自然公园保护措施，合理规划旅游建设项目和旅游通道建设布局，减少生态破坏。开展旅游环境容量研究，强化旅游旺季和高峰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加强旅游通道绿化建设，注意培育物种多样性，营造优美的通道自然景观环境。

第二节 系统修复退化生态空间

持续实施绿化造林。坚持守住存量、扩大增量、提升质量，实施国土绿化和生态修复工程，夯实生态基底。重点实施乌江流域“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天然林保护等重点工程，划定永久性生态公益林保护范围，确定天然林保护重点区域。加快推进武隆区仙女山林相改造和武隆区国家战略储备林建设项目，推进森林培育由单一绿化向整体绿化与美化、高效化转变。配合农旅融

合发展，选择条件优良的村，因地制宜、整村推进，扩大特色经果林建设，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示范村。完善城镇绿地系统和城镇外围绿化防护林带建设，全面提升乌江、高速公路、新建铁路等生态廊道建设水平，构建点线面相结合的绿色屏障。全面推行林长制，健全林业管理保护长效机制，加强重点火险区森林防火综合治理和松材线虫病防治减灾。

强化水土流失治理。细化落实水土保持防治分区，以仙女山、白马山、桐梓山等主要山脉和各类自然保护地、乌江和芙蓉江两大水系干支流两岸植物、山虎关和中心庙水库等水库周边水源涵养区为重点，加强水土流失预防保护，落实森林植被管护和培育。实施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因地制宜实施坡耕地退耕还林、土地综合整治、农田林网和特色经济林提升改建等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及时掌握动态变化情况，推动水土流失技术创新示范。强化城市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等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禁止在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一切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活动，坚决遏制人为水土流失。加强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跟踪检查和对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情况的核查，落实遥感监管、现场检查、书面检查、“互联网+监管”相结合的跟踪检查方式，实现在建项目全覆盖。

开展岩溶石漠化治理。对石漠化土地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树原则科学治理，实施人工造林、封山育林、森林抚育，推进天

然草地改良和建设，推动林草植被保护与恢复。探索石漠化区域生态化利用，推进石漠化农耕地生态恢复，适度开展石漠化旱地坡改梯整治，实现耕地蓄水保土。推广先进适用的石漠化综合治理技术，开展石漠化治理优良树种、生态经济型修复等综合治理模式的研究和推广，加快农林复合型综合治理模式在林草植被保护与恢复中的应用。

加快实施山体生态修复。开展矿山复绿行动，以和顺镇矿山生态修复为示范，加快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修复与土地复垦工作，落实市级下达的年度修复任务，结合全域旅游，实现农旅联动。加强新建和在建非煤矿山地质环境的保护和修复监管力度，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依法依规关闭污染环境、破坏生态、乱采滥挖的矿山。以蓄水、保土、造林、种草为主，因地制宜深入开展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岩溶石漠化治理、水土保持工作，推动林草植被保护与修复，提升主要山体景观质量。

第三节 精细保育重点区域生物多样性

加强生物多样性调查和观测。以自然保护区为重点，开展全区生物多样性调查和评估，摸清生物多样性本底、分布、动态变化和威胁因素，建立生物多样性数据库和信息平台，建立生物多样性野外观测站点。

加强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开展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性保护，改善和扩大栖息地，打击野生动植物盗猎盗采及非法贸易。对国

家重点珍稀植物实施小种群保护、种源保存、人工繁育，对原生地逐一编目并落实检测管理措施，重点落实黑叶猴等野生动物就地保护和种群恢复措施。强化白马山植物多样性和阳水河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完善全区森林防火与森林有害生物防治体系，加强能力建设。

开展水生生物及两栖动物多样性保护。配合市级部门开展乌江鱼类资源及栖息地现状调查与评估，落实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洄游通道等重要生境日常保护措施。落实乌江十年禁渔措施，严格执行《武隆区天然水域“十年禁渔”区域划分的通知》，完善常态化的管控机制。

严控外来入侵物种。动态调查全区外来入侵物种的数量、分布及危害程度，建立外来生物入侵数据库。落实外来物种环境风险评估和入侵预警报告，严格控制外来入侵物种的危害和扩散。落实生物安全检验检疫，严格外来物种引入管理，及时对造成重大生态危害的外来入侵物种开展治理和清除。

第四节 精心美化城乡生态空间

持续提升城市生态环境品质。全面巩固城市品质提升行动成果，扎实推进“大城细管、大城智管、大城众管”，按照“文化+景观+休闲”理念，持续推进街头游园、滨江公园、长途河湿地公园建设，新增改造一批城市公园和广场，通过绿化、铺装、景观小品和构筑物等，从景观，生态，功能上综合提升城市园林景

观品质，提高城市建成区绿地率和公园绿地面积，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升社区服务，提标物业管理，提质公共文化，重点推行卫生无死角、无污水外溢、无垃圾暴露、无装修渣土、无乱扔废弃物，深化垃圾分类试点，确保社区整洁美观。

全力美化乡村生态环境。加强农旅深度融合，推进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示范，丰富完善 5 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重点建设仙女山乡村旅游环，结合道路交通、旅游服务、农村环境整治等项目的实施，把沿线山水生态、田园风光、精品村庄等串珠成链，形成具有武隆地域特色的乡村旅游休闲游憩网。以小组团、微田园、生态化、有特色的农村人居环境为支撑，常态化、精品化举办乡村文化艺术节、乡村旅游节、民歌赛、西瓜节、油菜花节、桃花节等乡村节会活动，做好“农旅融合+文化”的大文章。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打造“示范类”美丽宜居村庄。

专栏 8 重点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乌江走廊建设工程：乌江流域“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建设。
生态空间保护工程：实施生态保护红线勘界立标工程，自然保护地整合工程。
国土绿化工程：封山育林项目，仙女山林相改造项目，武隆区林区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小流域生态修复：平桥镇乌杨溪生态修复改造项目，大溪河流域平桥段生态修复改造项目。
综合生态修复工程：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0 平方公里，实施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实施关闭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芙蓉湖国家湿地公园提升工程，长途河湿地公园建设。
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生物多样性调查和观测项目，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水生生物及两栖动物多样性保护，松材线虫病防治减灾，外来入侵物种防控。
生态美化工程：城市绿化美化工程，乡镇公园建设，乡村美化工程。

第六章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打造全市高品质生活示范承接地

坚持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理念，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城乡环境保护，着力解决影响人民群众健康的突出大气、水、土壤、固体废物、噪声和农村生态环境问题，推动新时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第一节 持续保持优良大气环境质量

完善大气环境质量监管体系。开展大气污染源项解析，为精准施策、科学减排提供技术支撑。加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和预警预报，健全跨区域跨部门联防联控机制，重点加强与南川区等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联动响应。深入开展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研究，明确减排空间和途径，细化落实年度总量减排任务，完成市级下达的大气污染物总量减排指标。巩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成果，适时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科学有序推进工业企业煤改气、电、油，减少工业企业使用高污染燃料。协同推进细颗粒物和臭氧污染防控，持续推进冬季大气颗粒物污染防治和夏季臭氧污染防治攻坚行动。

深入推进移动源防控。加强成品油流通环节质量监督管理，全面落实营运机动车管理、柴油车限行、道路监管执法、在用车检测、机动车强制报废、货运车提前淘汰等措施，继续实施柴油

车及老旧车淘汰。加强路面交通疏导，提高通行效率，减缓交通拥堵带来大气污染。推进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减少燃油载货车辆穿行城区。督促船舶使用符合标准的柴油，依法强制报废超过使用年限的船舶，确保码头岸电正常运行。建立完善非道路移动源污染控制管理台账，分阶段执行非道路移动机械第三、第四阶段污染物排放标准。

深化工业大气污染管控。深入细致清查“散乱污”企业，严格管控大气污染排放企业，强化排污许可证管理，加强污染源监督性监测，落实如实申报依法公开污染信息。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散排企业监管，持续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治理，巩固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油气、汽车维修、包装印刷污染治理成果。加强工业企业粉尘监管，强化港口码头的易扬尘物质露天堆场管控。

完善城市扬尘污染防控。加强施工扬尘控制，突出城市新开发片区、工业园区、凤来新城等重点区域建筑施工扬尘管控，强化施工单位监管，全面推进施工工地控尘“红黄绿”名单管控制度及分级管理，严格落实扬尘控制十项强制性规定，每年创建或巩固扬尘控制示范工地 5 个。加强道路扬尘控制，以城市主干道为重点，严格落实城市道路扬尘控制六项要求，加强道路建设和养护，规范入城车辆冲洗，加强运渣车监管，每年创建或巩固扬尘控制示范道路 5 条。落实城区经营过程加工粉尘控制，落实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过工程现场搅拌混凝土管控要求。

落实城镇生活大气污染防治。加强餐饮油烟污染管控，督促餐饮单位加强油烟净化设施日常清洗维护，重点整治油烟扰民严重的餐饮单位。加强露天烧烤、夜市排档油烟排放监管，结合老城片区改造推进老旧社区公共烟道建设，鼓励创建餐饮油烟整治示范街。加强垃圾收集站（点）、转运站、垃圾车保洁力度，减少恶臭扰民。加强建筑装饰、干洗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管控，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品。禁止露天焚烧行为，规范劝导居民减少露天熏制行为，在条件具备的街道（社区）开展无烟排放腊肉集中熏制服务。

专栏 9 重点环境空气质量提升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建设生态气候宜居监测研究示范站，开展大气污染源项解析研究。

综合性大气污染防治自动监测系统：建设工业企业、重点大型施工工地等方面的大气污染物自动监控监测系统。

交通污染控制：淘汰一批柴油货车和老旧车辆。

扬尘污染防治：每年创建扬尘控制示范工地 5 个，每年创建扬尘控制示范道路 5 条。

餐饮油烟综合治理：在烧烤一条街、旅游度假区美食街统一安装油烟收集净化设备。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程：平桥组团和长坝组团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治理。

第二节 全面提升水环境质量

深化落实水质目标管理。深化落实“河长制”，推进智慧河流建设，拓展升级全区河长制管理信息平台，编制实施“一河（湖）一策”（2021—2025）实施方案，分解落实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职

责，持续实施流域控制单元精细化管理。强化优先控制单元管控，保障河流生态基流，维护湖库生态库容，全面推进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修复和水资源保护“三水共治”。落实以企事业单位为核心的固定源总量控制，依托排污许可开展日常调度、核查核算、评估考核，深入开展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量研究，开展总磷和总氮减排研究，落实减排空间和途径，细化落实年度总量减排任务，完成市级下达的水污染物总量减排指标。加快完成工业园区各组团污水处理厂建设和重点企业污水处理站管理，强化在线监控，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加强乡镇小企业和食品加工作坊监管，督促企业配套建设水污染防治设施并实现达标排放。

全力保护修复水生态系统。统筹流域环境整合治理，细化落实保护水资源、管控水岸线、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保障水安全重点任务。大力实施乌江武隆段两岸创面修复绿化，尽力保护和修复原生态岸线；城区段结合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程的实施，分类整治护岸，努力建设绿色休闲游憩亲水岸线，提升水生态系统功能。加强次级河流生态修复，重点实施平桥镇乌杨溪、大溪河流域平桥段等生态修复工程，采取河流整治、截污治污、污水排放口规整、水体富营养化治理、自然修复等措施；努力保留自然岸线形态，修复受损河段岸线，营造自然河道湿地系统。加强山虎关、中心庙、接龙水库等重点湖库生态保护，营造良好的自然岸线和水生态系统。严格执行水库和水电站生态基流泄放，保证河流水生态健康。

完善饮用水源地保护。完成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建立完善饮用水源地生态环境管理长效机制，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喝上安全、卫生、放心的饮用水。全面加强水源地水质监测，规范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污染预警预报和应急处置程序。查漏补缺提高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生态防护林植被盖度，优化树种结构，完善水生态系统结构，落实水源地周边及汇水流域生态建设，增强水土保持功能。加快推进农村小型饮用水源地整治，落实周边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措施，完善周边防护林和水源涵养林建设。

加快补齐污水收集处理短板。加快将水功能区管理与现有的流域水环境功能分区管理体系整合，将原有分散管理的污染源、排污口、水功能区、控制断面等进行梳理统一，建立起污染源—排污口—水体断面的全过程监管体系，实现水陆统筹、以水定岸，完成全部排污口排查并将信息输入管理系统。配合凤来新城建设，同步规划落实城市污水处理厂和配套污水管网并同步开工建设，试点在凤来新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实现雨水的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和可持续水循环，提高水生态系统的自然修复能力。配合城市快速扩展，新开发片区同步建设二三级污水管网，落实雨污分流，进一步提高污水收集率。强化城镇建成区河段整治，及时对破损、渗漏的污水管网和雨污合流管溢流口进行改造，消减对水域的污染。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厂管理，建立运行经费保障长效机制，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专栏 10 水污染防治和治理重点工程

水污染防控工程：重点河流水质自动监测网格化项目，饮用水源地监测能力提升项目，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试点 1.826 平方公里城区海绵城市建设，规划设计 36 处新建地块，35 处改造地块，新建 3492 米道路，1 个陂塘湿地和 2 个雨水塘等建筑与小区海绵城市新建及改造工程、道路工程海绵城市建设、以及监测系统布设等。

城镇污水管网工程：城区及乡镇污水管网改造建设，羊角高速路下道口污水管网工程，双河镇片区污水管网建设项目，乡镇污水管网雨污分流管网建设项目，临空经济区污水管网建设项目，高铁小镇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污水处理工程：武隆区污水处理提升工程，鸭江污水处理迁建工程，石桥环湖聚集点污水处理工程，平桥组团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

第三节 协同防治土壤和地下水污染

优先保护耕地土壤环境。以基本农田保护为重点，按照市级工作部署，优先保护未受污染农用地，全面完成市级下达的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任务和治理修复与种植结构调整任务。

强化建设用地土壤环境污染防治。完善建设用地全过程风险管控制度，落实建设用地质量分类管理，实施新增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强制调查。开展关停搬迁企业场地污染状况排查，完善潜在污染场地清单，落实重点监管措施。建立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预防预警体系，开展重点污染源周边土壤环境监测，规范废物集中处理处置活动。

开展污染土壤修复。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协同地下水、大气环境污染和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强化历史遗留场地、关闭污染工矿企业、废弃物堆存场地等土壤污染区域修复试

点工作。

协同推进地下水污染防控。以工业园区、页岩气开采区、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加油站等区域为重点，开展防渗情况检测评估，统筹推进地下水安全源头预防和风险管控，实施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地下水、区域—地块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开展天坑地缝等重点区域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估，掌握地下水污染情况，制定治理方案并实施。落实重点景区周边区域地下水污染防控，确保景区地下水水质安全。

专栏 11 土壤污染防控项目

建设用地污染防控项目：常规开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筛查，开展疑似污染地块评估。

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项目：购买低吸附水稻专用品种，推广低吸水稻专用品种示范 1500 亩。

地下水污染防控项目：重点区域地下水污染检测评估，天坑地缝地下水质量检测评估，完善地下水污染防控措施。

第四节 努力防控固体废物污染

加快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学习借鉴重庆主城区“无废城市”建设试点示范经验，深化落实《武隆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统筹全区固体废物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和市级层面制度、技术、市场、监管四大体系建设要求。全面摸底调查和整治现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所，大力推进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超过 80%。

科学设置城市建筑弃渣场，规范处置建筑弃渣。加快推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运，规范厨余垃圾收集转运，新建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原生生活垃圾实现“零填埋”。完善固体废物智慧化信息管理系统，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建设，累计创建 40 个及以上区级“无废细胞”，初步形成协同高效的的城市固体废物管理体系。

不断探索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加快总结城市 8 个居民小区和 30 个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经验，完善分类收运处置体系，引导居民自觉开展生活垃圾减量与分类，实现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覆盖率达到 100%，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超过 40%。实施城镇建成区、重点景区和农村集聚点生活垃圾收运系统提质升级，提高城市主干道机械化清扫率。

加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减量和循环利用，有效利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严格管控页岩气开采固体废物，完善钻屑废弃物综合利用。完善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全部送涪陵区餐厨垃圾处置中心综合利用。加快推进有机肥生产加工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置项目，落实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利用。完善废旧物资回收网络，推进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利用“两网融合”，合理利用可回收资源。探索快递业绿色包装应用示范，加快实现环境友好型快递包装材料全面应用。推动公共机构无纸化办公。在宾馆、餐饮等服务性行业，推广使用可循环利用物品，限制使用一次性用品。

专栏 12 固体废物污染防控建设项目

产业固体废物处理工程：油基岩屑集中处置项目，水基岩屑集中处置项目，原氧化铝厂赤泥渣场改建一般工业固废填埋场，鸭江工业固体废物填埋场建设。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武隆区垃圾中转站工程，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

污泥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置设施，收集全区各污水处理厂污泥进行处置。

第五节 稳定城区声环境质量

完善噪声综合管控机制。定期开展噪声专项整治，加强噪声综合执法联动，与城市拓展同步扩大城市噪声达标区覆盖范围，创建一批市级安静居住小区。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评告知制度，落实商品住宅类建设项目在销售（预售）期间声环境影响评价结果公示。落实噪声防护隔离规划措施，禁止在噪声敏感区新建金属、石材、木材等加工企业和直接加工门店，禁止在敏感点设立产生噪声和振动的娱乐场所。

科学控制交通噪声。开展城市交通网络系统分析，科学规划分流车流量，减少噪声敏感区域过境车辆。严格机动车限速、限行和禁行管理，完善禁鸣标志设置，开展机动车禁鸣专项整治，查处各类机动车违章鸣笛行为。

加强建筑施工噪声监管。完善建筑施工单位施工降噪方案现场公示制度，合理安排施工方式和施工时间，鼓励推广使用低噪声机具和工艺。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建筑施工噪声管理，合理安排协调施工进度与噪声扰民的关系。完善建筑施工夜间施

工许可证制度和夜间施工公告制度，严格控制夜间施工噪声，禁止噪声敏感区域夜间施工作业，及时查处噪声污染投诉。

化解社会生活噪声扰民。加强营业性文化娱乐场所、商业经营活动、公共场所社会生活噪声监管，禁止在噪声敏感区内举办噪声扰民的商业活动，禁止使用高音喇叭或者其他高音器材招徕顾客。强化社区复合型噪声污染监管，推广限时装修措施，加强“高考、中考”等重要考试期间噪声监管。

加强工业噪声监管。严肃查处工业企业噪声超标扰民行为，依法缴纳噪声超标环境税。对噪声不达标、居民反映强烈的工业污染源依法整治，落实限期整改措施，确保噪声厂界达标。

第六节 加快提升农村环境质量

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持续推进农村重点区域污水整治，全面完成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等生态环境敏感区域水生态整治，加强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源地保护，持续推进乌江干流及大溪河等主要支流控制单元、农村常住人口 200 户（500 人）的人口集聚区、农家乐和民宿等乡村旅游集中区域内的行政村（社区）的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新建一批农村聚居点和乡村旅游接待点污水处理站，推动有余量、有条件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和服务向近郊周边农村延伸，探索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维方式，实现全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不低

于 85%。

全面深化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继续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模式，建立健全“五有”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完善垃圾中转设施配置，健全农村生活垃圾保洁人员配备，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逐步开展分类回收利用试点，引导农户采取庭院堆肥或村域集中处理消纳易腐垃圾，推进可回收垃圾资源化利用，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全部收集处理。

持续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广黄莺乡黄莺村、江口镇银厂村、沧沟乡沧沟村、桐梓镇长征村等美丽宜居村庄示范经验，以沿江、沿铁路、沿高速、沿城镇周边、沿旅游景区为重点，突出房前屋后、院坝、道路、溪河两岸，特别是门口、路口、村口、河口等“四口”节点，分区域、分类型开展“清脏”“治乱”，带动全域整治，落实串点成线、连线成面，形成一户一景、一村一画、一镇一风光、一域一特色的新格局。持续推进“三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组织动员村民参加清理垃圾、沟渠、废弃秸秆农膜及露天堆放农业废弃物，推进农户改厕，建设一批农村公共厕所和农村旅游景点厕所。继续实施农村危旧房整治提升，突出巴渝民居“八大核心要素”建筑风格，扩大巴渝民居风貌整治示范。持续推进场镇综合整治和居民新村建设，完善垃圾分类收集、雨污管网、公共卫生厕所等公共基础设施，着力普及清洁能源，推广节能灶具。

专栏 13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农村黑臭水体整治项目。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工程项目：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清运试点，垃圾收集站改造，村容村貌提升、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

农村户厕改造：实施一批农村户厕改造，新建一批村级公共厕所。

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农村饮用水源地周边整治工程。

“美丽乡村”示范工程：新建一批“美丽乡村”示范点。

第七章 强化生态环境风险防范，守牢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强化重点生态环境风险源监管，加强危险废物和危险化学品管控，严控放射性和电磁辐射污染，严格源头防控、深化过程监管、强化事后追责，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努力将环境风险防范纳入到常规环境管理，将环境风险管控到与经济社会可接受水平相适应，守住环境安全底线。

第一节 完善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建设

加强环境风险源头防控。强化环境风险事前防范，严格执行环境风险评估制度，定期排查筛选潜在重大环境风险源，持续开展工业园区、重点饮用水源地、重点流域等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开展环境风险区划，建立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数据信息获取与动态更新机制，从源头降低突发和累积性环境风险。落实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制度，推进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类分级管理。加强日常巡查管理，强化在线系统建设，严格落实对

重点环境风险企业的实时监控。开展乌江沿岸 1 公里范围内园区和企业调查摸底，科学评估环境安全和环保合规情况，完善生态环境、应急、公安、交通、卫生等多部门对重大环境风险源的联合监管机制。开展流域和区域环境健康评估，探索建立应对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健康问题的管控机制。

建立环境风险预测预警体系。完善全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推进监管预警、应急联动和应急处置体系建设，建立环境风险动态响应网络和应急处置分级管理系统。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管理法规、标准和规范，深化重污染天气预报，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预警，推进工业园区、重点企业和有毒有害气体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完善危险化学品突发环境事件监控预警网络，建立完备的生态环境智能预警应急体系。

强化环境风险应急管理。完善政府主导、企业主体、部门联动、专家支持、社会救援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制，积极推动企业环境应急专业救援队伍参与全区环境应急抢险救援工作。定期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完善环境风险管理应急指挥体系，加强工业园区和乌江航道环境应急管理能力建设，保障专业队伍和应急物资储备，定期开展事故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责任。引导和督促企事业单位落实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逐步转变目前主要依托行政手段的管理模式，重点落实对核与辐射、重金属、化学品、危险废物、持久性有机

物等相关行业进行全过程环境风险管理。完善项目和区域、流域环境风险管理机制，加强涉及重金属污染的产业规模和空间布局管控。关注环境健康，开展流域和区域环境健康评估，探索建立应对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健康问题的管控机制。突出重点，按照预案要求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工作，落实人员调配和物资储备。理顺机制，及时准确核报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确保责任落实到岗到人。迅速响应，科学处置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确保做到组织领导有力、应对科学有序，把环境损害降到最低程度。

第二节 加强重点领域环境风险管理

强化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管理。加强工业危险废物监管，加快危险废物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落实“一物一码”管理，强化对第三方转运和处置过程监管，实现全部安全处置。落实页岩气开采企业主体责任，加强生态环境监管，安全处置页岩气开采产生的岩屑、泥浆等固体废物。完善和规范医疗机构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分类管理，推动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体系覆盖到各级各类医疗机构，推进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和医疗系统进行电子化系统对接，保障医疗废物全量安全处理处置。持续开展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严肃查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非法填埋、非法转移、非法买卖危险废物等违法行为。

严格危险化学品管控。加强危险化学品废弃处置过程的环境管理，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按照“谁产生、谁处置”的原则及时

处置废弃危险化学品。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监管制度，落实生产、贮存、运输环节风险防范措施，持续推进重金属环境风险防控，落实新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控措施，重点完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专业队伍和装备，储备应急物资，定期举行应急演练。开展废弃农药及农药包装物回收试点，确保废弃农药安全处置。

严控放射性和电磁辐射污染。加强射线装置监控和放射源跟踪管理，强化对放射性废物的管理和收贮工作，及时、安全收贮核与辐射技术利用单位产生的放射性废物。严格执行辐射工作安全许可制度，加强输变电、广播电视发射塔等产生电磁辐射的基础设施环评及“三同时”管理，严格电磁辐射设备（设施）申报登记，落实通信基站环境保护要求，完善通讯基站“三废”处置。加快建立辐射事故预警系统，开展辐射环境信息收集和整合，制定辐射安全与防护监督检查计划，推进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提高应对各种突发性辐射事故的能力。

第三节 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社会稳定风险

及时回应处理生态环境领域信访投诉。规范全区生态环境领域信访工作，拓宽民意反映渠道，维护良好信访秩序，严格信访投诉处理流程管理，保护人民群众合法生态环境权益。全面落实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充分发挥“12345 一号通”政务服务热线主渠道作用，及时调查处理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投诉，实现

生态环境信访案件及时交办和按时回复。加强网络舆情监测分析，及时梳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舆情事件。

及时妥善解决信访投诉问题。各级生态环境信访办理工作人员，应当恪尽职守，秉公办理，查清事实，分清责任，正确疏导，及时、恰当、妥善处理，不得推诿、敷衍、拖延。建立健全问题清单和预警督办机制，及时答疑解惑，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主动下访、走访、约访群众，及时化解疑难积案。主动公开群众反映的重点生态环境问题处理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引入司法终结机制，引导群众通过司法程序解决问题。

积极化解“邻避”效应。落实重大环保基础设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强化“邻避”设施建设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审查，完善决策信息公开机制，满足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让重点环保基础设施在群众监督之下建设运行。进一步完善公众意见征集和反馈制度，规范听证制度，健全决策咨询制度，真正把民主协商作为项目决策的前置条件，促使建设营运企业与设施周边居民形成利益共同体，增加设施周边居民对污染物处理成效的获得感。扩大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自觉接受公众监督，实现透明开放、取信于民。

专栏 14 环境风险防范工程

环境风险防范工程：生态环境风险应急演练，环境风险应急装备项目，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储备。 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工程，工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

第八章 推进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实践创新示范区

全面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实施最严格的制度，系统构建和完善党政领导管理体系、生态环境法治体系、源头管控制度体系、环境治理市场体系、全民环保行动体系，加快生态环境监测监管的智慧化建设，全力助推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推动区域生态共建共保，强化环境保护联防联控，放大“两山”转化成效，加快推进生态环境领域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一节 健全落实生态环境治理责任体系

健全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按照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总要求，依据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严格落实有关部门和各街镇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统筹做好监管执法、市场规范、资金安排、宣传教育等工作，明确地方财政生态环境保护支出责任，保障生态环境保护资金安排。完善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体系，对相关专项考核进行精简整合，促进开展环境治理。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查机制，认真落实中央和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按期完成问题整改。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制度，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落实领导干部责任追究。

健全环境治理企业责任体系。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加强全过程管理，依法依规淘汰落后生产工艺技术，提供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产品和服务。加强企业环境治理责任制度建设，督促企业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依法公开排污信息以及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并对信息真实性负责，接受社会监督。重点排污企业要安装使用监测设备并确保正常运行，坚决杜绝治理效果和监测数据造假。按照污染排放绩效和环境管理实际需要，科学制定实施管控措施，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实现对不同生态环境守法水平监管对象的差别化管理。坚决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为环境守法企业营造更加公平的竞争环境。建立环境事故损害赔偿与生态环境修复机制，明确责任主体，严格事后追责，完善环境公益诉讼机制，推进环境损害司法鉴定评估科学化和规范化，促进环境损害赔偿责任承担方式的多元化，保障公民环境权益。

第二节 提升生态环境监管能力

强化监测能力建设。优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体系建设，完善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噪声、土壤、辐射等生态环境监测点位布设，加快构建水陆统筹、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实现环境质量、污染源和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实行“谁考核、谁监测”，加强监测能力建设，全面提高监测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推动实现环境质量预报预警。开展

大气污染物的源解析与精准源识别，建设高效精准化水环境监测预警系统，建设覆盖所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的自动监测系统，建设天地一体化生态遥感监测系统，建立健全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推动现代信息技术在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网络中的应用，进一步拓展自动监测指标数量和站点覆盖范围。

完善监察执法能力建设。推进生态环境执法标准化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完善监察执法装备，提高执法人员综合素质能力，强化执法人员培训，定期开展环境执法大练兵。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优化生态环境行政执法队伍，依法依规开展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处罚权及相关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推进环境司法联动，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机制，强化对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查处侦办，加大对破坏生态环境案件起诉力度，加强检察机关提起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建立健全环保社会组织有序参与生态环境事务的管理体制机制。对违法排污、生态破坏行为实行零容忍，保持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的高压态势。

推动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完善智慧环保服务平台建设，形成以广泛准确的多源生态环境数据感知获取能力、快速有效的数据传输能力、智能的数据信息清洗处理能力和综合性的辅助决策支撑与管理能力为支撑的智慧环保体系，推进监测预警更高效、环

境决策更精准、协同监管更有力、综合治理更科学。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无人机等现代信息技术在生态环境监管领域应用，为精准研判污染物排放时间、空间、行业分布特征和治理措施有效性提供依据，形成涵盖监测感知、预警分析和科学决策在内的生态环境大数据智慧管理系统和咨询服务体系。

提升生态环境科学治理能力。加大力度宣传推广国家和市级相关领域、相关行业污染防治技术指南、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推广运用生态环境治理先进适用技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智库建设和动态管理，充分发挥生态环境技术评估、排污许可、环境应急、环境规划等各类专家作用，支持区内企业开展生态环境领域科学研究。

第三节 健全环境治理市场体系

完善环境治理市场服务监管。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做好高质量发展的生态环境行政审批服务，引导各类资本参与环境治理投资、建设、运行。规范市场秩序，减少恶性竞争，加快形成公开透明、规范有序的环境治理市场环境。完善生态环境监管机制，切实发挥“三线一单”在各类空间规划编制、环评审批、项目准入中的作用，加快落实环评审批制度改革，坚决遏制“未批先建”等违法违规行为。优化环评公众参与程序和形式，维护良好环境监管秩序，严格禁止“一刀切”。加快推动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标准化，持续精简审批环节，提高审

批效率。积极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鼓励采用“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治理工业污染地块。严格落实“谁污染、谁付费”政策导向，建立健全“污染者付费+第三方治理”等机制。落实污水和垃圾处理收费政策，完善差别化电价和水价政策。支持环保技术创新，推动环保技术装备示范应用，扶持一批专特优精中小企业。

健全环境治理信用体系。建立健全环境治理政务失信记录，将地方各级政府和公职人员在环境保护工作中因违法违规、失信违约被司法判决、行政处罚、纪律处分、问责处理等信息纳入政务失信记录，并归集至相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依法依规逐步公开。完善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制度，依据评价结果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建立排污企业黑名单制度，将环境违法企业依法依规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将其违法信息记入信用记录，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依法向社会公开。推进环保信用信息共享和联合奖惩应用，与排污许可证、执法监督、绿色金融等政策联动。

加强财政金融支持。建立稳定的生态环境治理财政资金投入机制，加大对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企业环境治理设施改造升级等财政支持力度。构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建立“生态银行”和开展碳汇交易，探索与重庆中心城区建立横向生态补偿交易森林覆盖率指标。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落实流域生态补偿、跨界生态补偿。完善推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和用地

结构调整优化的相关政策，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税法，贯彻落实好促进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的税收优惠政策。健全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与奖惩政策，探索企业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继续开展排污权交易。

第四节 健全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

提升生态环境保护宣教能力。加强宣教人员培训，强化新闻发言人、舆情应对与处置、新媒体技术等业务培训，提高宣教队伍的工作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生态体验和形象展示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基地，稳步推进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鼓励排污企业在确保安全生产前提下，通过设立企业开放日、建设环境教育体验场所等形式，向社会公众开放。在“六五”环境日等重大节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持续推进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进社区、进家庭、进机关、进工地、进学校、进商场、进企业、进酒店、进医院、进交通”。

完善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完善公众监督和举报反馈机制，畅通“12369”环保热线、网络举报平台、微信、APP等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平台，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加强舆论监督，鼓励新闻媒体对各类破坏生态环境问题、突发环境事件、环境违法行为进行曝光。坚持处罚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实施行政处罚，纠正违法行为。引导具备资格的环保组织依法开展生态环境公益

诉讼等活动。各社会群团组织要积极动员公众参与环境治理，各行业协会、商会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促进行业自律。加强对社会组织的管理和指导，大力发挥环保志愿者作用，推动形成多方主体参与格局。加大环境公益宣传力度，研发推广环境文化产品。引导公民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抵制落后的生活风俗习惯，积极开展垃圾分类，践行绿色生活方式，倡导绿色出行、绿色消费。持续开展“环境友好型社区”“绿色学校”“绿色·惜福家庭”“绿色·惜福商街（商场）”“生态文明示范机关”“扬尘控制示范单位”“生态文明示范企业”“生态文明旅游饭店”“生态文明示范医院”“生态文明交通运输示范单位”等十项创建活动。

第五节 积极探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路径

以全域旅游实现生态资源变现。依托顶级优美自然山水景观，围绕建设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的总体目标，全面实施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提质升级，打造好“世界武隆”品牌，按照“城乡即景、景即城乡、城景相融”要求，打好自然遗产、休闲度假、人文历史、乌江画廊、美丽乡村“五张牌”，构建产业围绕旅游转、产品围绕旅游造、结构围绕旅游调、功能围绕旅游配、民生围绕旅游兴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提升武隆生态旅游富民产业和支柱产业地位，全域旅游促进转化。

以优质特色生态产品实现生态富民。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支

持农业经营主体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园，以“龙头企业（市场）+专业合作社+农户”建立全产业链，促进农业“接二连三”，高规格打造山地特色高效生态农业发展样板。全面推广“一控两减三基本”绿色生产技术，实施化肥农药减量行动，开展养殖污染治理，提高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优化产地环境，突出品种品质品牌建设，重点做强“武隆高山蔬菜”“仙女红茶”、“羊角豆干”“土坎苕粉”“凤来谷”等农产品品牌，新认证一批“两品一标”，深度培育“寻味武隆”区域公共品牌，做强特色商品加工，实现农民增收致富，提升现代农业落实转化。

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绿色化。着力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在创新引领、绿色低碳、共享经济等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和形成新动能，推动产业智能化发展。发展循环经济，支持淘汰落后产能行业向旅游业、特色种养殖、观光农业、商贸物流等行业转型转产发展。加快传统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和传统制造业绿色转型，依靠技术进步优化工艺，实现绿色制造。支持采用先进工艺技术综合利用农业废弃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做大做强绿色循环经济项目。

以产城景融合发展提升城市人居环境品质。推动“旅游带动、产城互动、城景联动”融合发展，打造“山水之城·美丽之地”的城市名片。明确城市主色调，推进建筑美化，控制好城市天际线、山脊线、水岸线和边坡线，完善城区夜景灯饰，打造“一江碧水、两岸青山”山水之城。加密交通连接道、产业连接带，加

快打造“城市半小时产城景融合发展经济圈”。推进城市综合管理提升，重点推进“治乱拆违”“街净巷洁”“路平桥安”“整墙修面”“灯明景亮”“江清水畅”“城美山青”七大工程，不断提升城市环境面貌。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园林绿化品质，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扎实推进垃圾分类回收利用，加快形成共建共治共管共享格局。

专栏 15 生态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工程

基础调查项目：排污口清理规整、“散乱污”企业排查。 能力提升项目：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建设、生态环境大数据系统建设、生态环境应急管理能力建设、生态环境宣教能力建设、生态环境社会行动能力建设。

第六节 推进区域生态共建环境共保

统筹促进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绿色协调发展举措在武隆落地。全面巩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系统总结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成果与经验，不断扩大示范推广应用，加快推动全区经济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中展现武隆表率。持续学好用好“两山论”，走深走实“两化路”，全面推进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细化落实核心“两山”转化平台和一批实践创新示范点建设任务，不断探索实践创新路径和模式，形成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经验，持续推动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中体现武隆担当。开展与四川省乐山市等地生态环境保护合作，推进合作框架建设，互派人员学习生态文明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经验，共商生态环境

跨界保护和治理对策，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区域生态共建共保中发挥武隆作用。配合市级部门向国家争取渝黔两地跨界乌江等河流上下游水质目标一致化，推进武陵山区跨界山体联合保护，提前谋划渝黔区域生态共建共保、环境联防联控对策，完善联系机制和实施机制。健全跨界生态环境执法合作机制和部门联动执法机制，强化协同监管，开展联合执法、区域执法和交叉执法，细化武陵山片区区域发展战略中武隆跨界生态环境保护任务。

全面推动市级重大发展战略绿色发展举措在武隆做实。做好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赋予重庆市新定位的先行者，不断增强武隆区在重庆市的绿色发展实力和支撑服务能力，在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上强化担当，在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创新示范上主动作为，在不搞大开发、共抓大保护上做出成效。落实重庆市“一区两群”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加强与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其他地区协同合作，完善共商共保共建机制，不断探索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机制和路径，统筹城乡环境保护，推动渝东南武陵山区生态环境保护一体化。以凤来新城建设为契机，加强与南川区生态环境局合作，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主动协同相邻区域联防联控联治，共商跨界山体生态保护机制，共谋大溪河流域保护对策，推动南川-武隆毗邻地区协同发展。

专栏 16 区域生态环境协同治理工程

跨界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工程：跨界河流乌江、大溪河等污染和大气污染协同保护、跨界山体生态保护协同工程、武隆—南川生态环境保护一体化。

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一体化工程：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生态环境保护一体化、武隆区与贵州省相关市县生态环境保护协商共谋。

第九章 实施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程项目

第一节 实施一批重点工程项目

加快实施重点工程项目。围绕规划目标、指标、任务和要求，重点实施绿色低碳发展、环境质量改善、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和能力建设等六大类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制定重点工程项目清单，建立项目实施动态调整、调度统计等机制，严格项目实施绩效考核，落实重点工程投入保障，通过工程项目的实施实现对规划的跟踪管理、持续推进和绩效考核。

专栏 17 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

一、绿色低碳发展类项目 清洁能源：乌江白马、银盘抽水蓄能项目，和顺、双河等风电项目，页岩气产业链项目。 低碳交通：仙女山旅游轨道，新能源汽车充电站。 低碳建筑：海绵城市项目，装配式建材项目。 森林建设：乌江“两岸青山·千里林带”项目，仙女山林相改造项目，茶桑果基地建设项目。 二、环境质量改善类项目 垃圾焚烧发电续建项目，鸭江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仙女山度假区污水管网项目，白马山度假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项目，凤来新城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项目，乌江等重点流域沿线污水处理厂技改项目，城镇雨污分流项目，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 三、生态修复类项目 木棕河、延沧河（沧沟段）生态治理修复项目，芙蓉湖国家湿地公园提升项目，长途河湿地公园项目，杨柳坝湿地公园项目，矿山采后修复项目，工程创面修复项目。 四、生物多样性保护类项目 白马山生物资源保护实验站，乌江流域鱼类资源保护实验站。 五、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类项目 生态银行，碳汇交易。 六、能力建设项目 智慧河长项目，智慧林长项目，环境监测及应急智能化建设项目。

建好用好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储备库。建立高质量发展促进工程、环境质量改善工程、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生态环境风险防范工程、生态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工程等五大类别项目储备库，发展改革、规划和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林业、水利、城管、住建、文旅、生态环境等主管部门要落实项目储备制度，以解决相关领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为导向，加强生态保护修复、流域综合整治、污染治理、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等重大项目储备。建立开放的、可更新的动态项目库，采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储备项目的动态化、标准化管理，形成良性循环机制。加快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提高项目成熟度。

第二节 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激励作用，坚持把生态环境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建立稳定增长的投入机制，将生态环境保护资金纳入各级财政年度预算，确保重点工程顺利推进。保障财政预算资金与规划年度资金需求协调，提升财政资金分配精准度和使用效率，优先投向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点工程项目。积极争取国家和市级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等专项资金支持。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充分借助市场化手段，激励社会资金配套，按照“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模式，有序引导社会资金进入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拓宽投融资渠道。加大金融政策扶持，完善财税补贴措施，增加生态环境领域税收优惠，落实生态补偿资金。

第十章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是指导全区“十四五”期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纲领性文件，是编制和实施全区各级各类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的总遵循。全面落实规划实施保障措施，是确保规划落地生效的重要体现。

第一节 分解落实任务

武隆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对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实施统一领导、监督和管理，区生态环境局负责推进实施规划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考核、督查等日常工作，按年度编制规划实施任务安排，将规划任务措施、强制性要求和约束性指标按部门和镇街以台账化、清单式细化分解，纳入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强化任务落实。

第二节 强化公众参与

依法依规公开规划全文、实施方案、进度计划、实施主体等信息，及时反馈规划实施进度情况和评估情况，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建立完善规划实施公众参与渠道，落实人民环保监督员制度建设。畅通并完善武隆区生态环境局对规划实施的日常性监督机制、人大代表问政监督机制、环保督察机构的质询监督机制以及公众和社会团体的社会监督机制。

第三节 严格评估考核

加强规划实施考核，将规划实施情况纳入相关部门和镇街考核评价体系，确保规划实施考核结果与被考核责任主体绩效挂钩。完善规划动态修订机制，及时根据社会经济发展重大变化情况，科学合理对规划进行动态修订。做好总结。做好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终期总结评估。

第四节 加强协调联动

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形成区委、区政府统一组织，区级部门、乡镇（街道）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携手南川合作发展，联动道真协同发展，加强与其他周边区县协调联动，形成跨区域、跨流域的生态环境保护联合协调机制。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区人民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12日印发
